**、问题背景：**

对于生命的发展的原因从古至今有很多说法，比较流行的有古希腊开始的目的论，以及达尔文开创的进化论。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科学占据了大部分的发言权，于是以自然选择为主导的进化论理论体系逐渐占据了领导的地位，目的论只能退居二线。

然而，尽管在很多细节问题上进化论能提供更强有力的支持与解释。在运用时，进化论的推理体系也更加严谨。但是在有些问题上，例如：生物大爆发即生物进化的不均匀性，进化论并不能提供一个很好的解释。此外，更加重要的一点在于，尽管成功解释了古代生物的进化历程，进化论在解释人类这一特殊物种的发展历程中遭遇了巨大的挑战。而在这一问题上，以人类为中心的目的论，特别是内在目的论，可以为解决进化论的困境提供一定的借鉴意义。

**二、目的论：**

**苏格拉底的目的论与柏拉图的“理想国”**

在苏格拉底的时代，智者派的思想非常盛行，他们认为没有什么事绝对的，只有相对的，因为每个人的感觉不同，所以每个人的看法没有对的与错的之分，只是不一样。这样看似不无道理却有极大的问题，很多人会以相对主义的名义胡来导致社会的混乱。而苏格拉底认为这是不可接受的，尽管每个人是不同的，不存在什么绝对，但是归根结底总有一些东西是不变的，人尽管高矮胖瘦，但任何人都会被称之为人。所以这个世界隐隐中是有一种秩序的，让它虽然有变化有相对的成分却还是有一定的方向。

这便有后来柏拉图的理想国，他认为存在着一个理念（ideal）的世界，它是独立于我们生活的宇宙而存在的。在那个世界中存在的就是万物的理念，而宇宙之中的任何事物都相对着一些理念使得他们可以被归类，而最主要的就是实物的功能，功能则对应于目的。

**亚里士多德的四因说与目的论**

亚里士多德进一步认为“自然就是其目的”。在他看来，自然之中有“四因”：质料因，形式因，动力因和目的因，而形式因，动力因和目的因又“通常是一致的”。于是他认为“既然自然有两种含义，一为质料，一为形式；后者是终结，其余一切都是为了终结，那么，形式该就是这个目的了”。

于是自然被分成了实体与形式（目的）两块。进而亚里士多德还提出“质料潜在地存在着，因为他要进入形式，只有存在在形式的时候它才现实地存在“质料只有拥有了它的目的，它才现实的存在，否则它只是潜在地，对这个世界没有现实意义的。

可见亚里士多德把目的提到了最高的位置，认为世间万物的运行，究其原因便是它们有目的，而这也是生命的原因。身体是质料而目的则是灵魂，人是被赋予了形式（灵魂）的质料（身体），而灵魂便是人的目的。

**用目的论解释生命的缺点**

生命之所以会这样发展便是因为目的，人会有一双眼睛是为了能够观察这个世界，观察是目的，有一双眼睛是结果；人会有一双手是为了可以搬动东西，搬东西是目的，有一双手是发展的结果。包括亚里士多德还认为水往低处流是因为水的目的便是走向低处。

这样生命的每一个发展都与一个目的相关联，而生命的每一个发展也很方便地得到了解释。这一个思想也影响到了后来拉马克的用进废退的思想也和目的论有着非常紧密的联系。

但是这样的问题也很明显：

1. 规定所有的事物的目的的人为因素过于明显

如果说所有发展都是由目的促成，那么真正的目的又从何得知？显然并不能考人们单纯的猜测或臆想，而是得有明确的方法，而大自然的目的又不是人类可以轻易得知的，在古希腊时代，这种目的完全是由哲学家们解释的，造就了它在根基上的不够稳定。

1. 几乎所有的目的都是围绕人展开的，有人中心论的色彩

在谈论万物的目的时，古希腊的思想认为几乎所有实物的目的都是为人服务：马的目的是跑得快（可以用来打仗），麦子的目的是为人类提供食物。然而人类毕竟也只是自然界中的一员，为什么就是整个自然界服务的中心呢？个人认为自然万物的运行自有他的规律，人只是其中的一个部分，并没有任何理由给人以更高的特权。

**目的论的优点**

尽管如此，目的论也有其不可替代的优点，很难接受自然界如此丰富的现状是从混沌中凭空出现的（哪怕这种凭空出现是一个十分缓慢的过程），而目的论则给了自然一个方向性，让一切神奇的变化有了一个解释，即使这个目的就是：生命要延续，生命要生存，也比凭空出现的自然万物要来得自然合理。

目的论可以让人在了解自然的过程中保有着某种敬畏之心，现在的一切都是自然通过他的目的造就的，并不是机器般平凡的运作就能有了今天的一切，世界也变得不那么冷漠，那么机械。

**三、进化论：**

**“演化”观点的哲学起源**

相较于目的论，进化论真正作为一个成熟的理论被正式提出要晚得多，但是基于“进化”或“演化”的世界观准则很早便被人类所接受与讨论。在西方哲学中，“存在”和“演化”一直是研究的一对基本范畴，对二者关系的讨论贯穿了整个西方哲学的发展史。古希腊的米利都学派认为万物都有同一个本原，肯定事物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并遵循特定的演化规律。例如，泰勒斯认为万物的本原是水，其学生阿那克西曼德则更进一步，认为最原始的动物是从海里的泥变化出来的，人类则是从一种鱼类演化而来的。这种基于“演化”的哲学思想摆脱了对“神”的依赖，认为万物的发展和变化是遵循内在的演化规律而非上帝的设计，但并没有指出这一演化规律的本质。

**进化论简介**

达尔文的进化论建立在如下假设之上：自然环境所能承载的生物总量是一定的，但是生物都有过度繁殖的倾向，因此生物之间（同种或异种）为了争夺有限且不足的自然资源就不可避免地爆发生存斗争。在生物种群中存在基因的随机变异，进而会导致生物具有各种不同的性状。在生存斗争中，拥有适应环境的性状的个体会占据更大的优势，从而有更大的概率存活下来，繁衍后代，并将这一性状对应的优良基因遗传给后代，这一过程被称为自然选择。经过若干代的自然选择，随着时间的积累，适应环境的性状将普遍而稳定的存在于种群之中，这一过程就是生物的进化。

**进化论与目的论的区别**

为什么鱼会有着完美的流线型的身体？对这个问题，目的论者可能会将其表述为:”鱼具有完美流线型身体的目的是什么？”，并且认为鱼的这种看似经过智慧设计的精妙结构的背后一定有着某种所谓“终极原因”，这种原因对应着鱼这种生物存在的目的。但是一个纯粹的进化论者则会对这种看法嗤之以鼻，他抛弃“目的”这一传统生物学研究既定的思维范式，认为鱼的流线型身体本就没有特定的目的。更进一步，进化论认为生物的特征从来就没有经过某种所谓的智慧设计，相反，生物所具有的千奇百怪的性状都是随机，不定向的变异的结果；而最终能稳定遗传下来的普遍性状则是经过长期自然选择后，特定的对环境适应性的最优化结果。为什么鱼会有着完美的流线型身体？进化论者会从反面来回答这个问题：因为身体性状非流线型的个体不能很好地适应自然环境，故在生存斗争中处于劣势，进而在自然选择机制下被淘汰。

**理论意义**

达尔文的进化论为生物的演变提供了一个相当简单的机械解释，在这一理论模型下，目的论中所必不可少的上帝就显得没有必要。在自然选择机制下，不需要任何的外力干预，生物就会自然而然地在既定规律下演变，也就是达尔文所说的“进化”。同时，也正是进化论的提出，让生物学得以真正摆脱“目的论”与“上帝”的桎梏，成为一门真正意义上的科学。牛顿所建立的经典力学体系把世界描述成了一个庞大而精巧的机器，并给出了这台机器运行的机制，在这一机制下，行星便会绕着恒星做圆周运动，地球的物体便会作自由落体运动，庞大的物理机器就会开始有序的运动，科学的体系也就此正式建立。同样，达尔文为当时还纠结于“目的”的生物学引入了一套完备的理论体系——进化论，从而绕开了所谓的“终极目的”与“上帝”，揭示了生物演化的直观原因。

**应用：**

自达尔文的进化论被提出并被大量的出土生物化石样本所验证后，相关研究人员一直在试图将这一理论应用到其他领域，诸如计算机科学，社会科学等等。建立在变异，遗传与自然选择这些生物进化论基本概念上的优化算法——遗传算法在工程优化问题上取得了不俗成就。然而同样建立在生物进化论基础上的社会达尔文主义的发展则遭受到了巨大的挑战。两相对比，进化论在纯机械性的工程领域的巨大成功与在强调人类主体性的社会学领域的惨淡收场，恰恰从另一个侧面印证了达尔文进化理论的机械性与被动性缺陷。

**缺陷**

尽管进化论在当时以及现在都获得了广泛的认同，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一作为科学的理论模型仍然存在很多的缺陷，其中最为关键的还是在于生物进化的总体趋势的问题，即生物的进化是否存在着一个确定的方向。生物的性状表现形式可以横跨众多不同的维度，这些维度的某一个极端都可能为生物在自然选择中赢得巨大的优势。作为一种具有高度发达大脑的灵长类动物，人类的其他各项生物性状，例如肌肉力量，奔跑速度都明显不及某些大型食肉动物。在这里，智力与力量的发展都可以为物种的生存提供巨大的便利，智力极端发展而力量过于落后的人类与力量极端发展但智力尚未开化的食肉猛兽，大自然为何就选让人类矗立于物种之巅？机械的解释固然精妙，但过于强调进化的被动性与偶然性，忽视了生物主体的作用，也是达尔文理论的致命缺点。

除此之外，达尔文进化理论认为生物的进化过程，就其本质而言是一个连续的过程，自然连续缓慢地变化，优势种也随之渐变。但如今大量的古生物学研究已经证明了生物进化所具有的间断性与跳跃性，诸如“寒武纪大爆发”之类的大量新物种在一段时间内集中出现的现象并不能用达尔文的连续进化理论来解释。

1. **综合分析**

具有浓烈人本中心论色彩的目的论，与过分强调偶然性与被动性的进化论，二者在解释生命发展历程的过程中都遇到了一定的困难。综合上文对目的论与进化论的介绍与各自优缺点的分析，下面将把这两种理论有机结合，以人类这种极具特殊性的物种为基础，综合考虑人的主观能动性与自然选择的机械决定性质，由此来解释生命发展过程中的一系列问题。

在达尔文提出其“被动进化论”之前，法国博物学家拉马克所提出的“主动进化论”正是基于当时生物学界所流行的“目的论”思潮所提出的。尽管这种范式已经被学界主流所摒弃，但其体现的针对目的论思考仍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与达尔文认为生物的变异是偶然的，没有方向性的观点相反，拉马克提出“用进废退”和“获得性遗传”的概念，认为变异总是向着更加适应环境的方向发展。具体来说，达尔文范式下的生物进化在某种意义下是对自然选择的一种消极反应，生物并不能预判自然选择的方向，也不能通过改造环境来影响自然选择进程，从而极度强化了自然的机械特质，弱化了生物的主动性，而拉马克范式则把进化描述成为生物对自然环境积极适应的过程，强调生物面临自然选择的积极性。基于大量已出土的古生物化石样本，拉马克的主动进化论对人类出现之前的生命发展历程不完全适用，但如若在这一范式下考察人类这一特殊物种的发展历程，则有其一定意义上的合理性。

作为具有高级的认知能力与制造并使用工具的物种，人类可以通过预测，甚至改造自然来主动适应自然选择，充分发挥自身所具有的主观能动性。这种主观能动性的体现，正是对带有机械决定特质的达尔文进化论的驳斥。此外，由于同时具有自然性与社会性，人类的进化历程已经不能单纯地通过自然选择理论来解释。社会达尔文主义正是这种谬误的体现。因为具有社会性，人类会倾向于救助残疾或有疾病的同伴，这与“弱肉强食”，“适者生存”的进化论理论背道而驰。反之，如若应用目的论视角去看待人类的进化，人类的一系列主动适应的过程就可以被人类这一物种的内在目的性所解释。完善自我，实现自身所具有的社会性与自然性，可以被理解为人类的内在目的。在这一目的指导下，人类充分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积极适应甚至改造自然与社会，进而实现与外部自然与社会环境的共同发展。